



信仰问题解答 (二)

Questions & Answers
Regarding Basic Beliefs (2)

中国学人培训材料

信仰系列②

信仰问题解答（二）

冯秉诚等

前 言

解答信仰问题之前，首先需要提出：讨论信仰问题是有局限性的。因为无论提出问题或解答问题，都是在理性的层面上，而信仰是灵性深处发生的。但讨论又是必要的，因为讨论过程就好像清路机，将一些似是而非的偏见、成见、短见揭露出来清除掉，目的为要引人走向神，走向真理。对中国学人来说，这种讨论尤为重要。只是我们在讨论中要清醒知道，信仰并非知识、学问，而是心灵的感动，最后还是要倚靠圣灵的带领，以祷告、关心、爱心的手将人引到神面前。

目 录

第一课 创造论与进化论

第二课 苦难 第三课 自我奋斗?

第四课 缘分或神的安排

第五课 我如何成为基督徒

第六课 永生

第七课 受洗

第八课 信主之后

参考答案

第一课 创造论与进化论

基督徒说圣经上所记载的句句都是真的。但是，当我们谈到生命的起源时，任何一位具有科学常识的人都会知道，目前的生物界是由进化而来的。可是创世记头两章所记的“神创造万物，各从其类”，这与科学真理大有冲突，基督徒如何处理这个难题？

进化论被写进很多书里，不少学校也在课堂上宣讲进化论。人们自然会认为进化论已是事实（evolution is a fact），认为进化论是科学定律。其实，这是一种误解，进化论并不是科学规律，它只是达尔文基于他观察到的一些现象而提出的一种假说。这个假说并没有被证实，目前正受到严重的挑战。

热力学第二定律告诉我们，宇宙不是在进化，乃是在退化之中。曾长期在美国西北大学执教的物理学家贝克博士（Dr. Edson Peck）指出，“我们的宇宙中熵值有增高的倾向”，“我们有充分的理由相信，宇宙像一个发条逐渐慢下来的大时钟。”

宇宙中有一些现象是暂时逆热力学第二定律的，如房屋的建造，生物由受精卵发育为完整的生物个体等等。说“暂时”，是因为房屋有一天会朽坏，生物都必定要死亡、解体。即便如此，暂时逆热力学的生命现象仍需要两个必备条件。一是要有蓝图或指令。这就是在精子和卵子的DNA中，所携带的来自父母双方的遗传基因。二是要一个能量转化系统，以供给发育时期所需的能量，将蓝图变成实体。光合作用、消化作用、血液循环和呼吸作用等都是这样的转化系统。

如果进化是宇宙的普遍现象，那么在宇宙中一定有宏大的指令系统和能量转化系统，使万物能逆热力学第二定律，由无序到有序、由低级到高级不断地进化。但是，人们在宇宙中找不到这样的系统，故进化论在理论上是与热力学第二定律直接相冲突的。

进化论认为生命是在漫长的进化过程中，由无机物变成有机物，由有机物演化出氨基酸、蛋白质，最后演化为最简单的单细胞生物，产生了生命。五十年代初，米勒（Stanley L. Miller）的实验（借助电火花从还原性气体中得到氨基酸等有机物）被认为是这种理论的重要依据。但几十年来，这个实验已受到严重的挑战和质疑。

退一步说，假如氨基酸等能在原始大气中由无机物产生，这离生命的起源仍然还有遥远的距离。生命有许多特点，最主要的是要有新陈代谢（Metabolism）和繁衍后代（Reproduction）的能力。这两种能力都来自DNA（或RNA）的功能。

DNA本身并不复杂；它是由四种不同的核苷酸相联而形成的长链；复杂的是DNA分子中这几种核苷酸排列的顺序（Sequence）。DNA正是藉着这四种核苷酸的不同排列顺序产生了不同的基因，并由此产生不同的生物及其他生命所必须的化合物。DNA是否能随机形成呢？

1967年诺贝尔化学奖获得者爱根博士（Dr. Manfred Eigen）曾作过如下的计算。一个含有221个核苷酸的DNA分子，四种核苷酸不同排列组合的可能性是 4^{221} （4的221次方）或者是 10^{133} （10的133次方），而 10^{105} 个这样的分子就足以充满整个宇宙！这 10^{133} 次随机组合之中，只有一次组合是

可以产生第一个生命的。这是什么意思呢？如果让这 10^{105} 个分子随机组合，组合的速率为每秒一万次 (10^4)，假设宇宙的年龄为三百亿年 (10^{18} 秒)，那么，从宇宙形成到现在，一共可以产生的组合方式是 10^{127} ($10^{105} \times 10^{18} \times 10^4$)，还不足以产生一个有正确核苷酸排列组合序列的DNA分子！

根据美国太空总署的资料，最简单而“有生命”的蛋白质分子，至少含有四百个氨基酸。也就是说，需要至少由一千二百个核苷酸组成的DNA分子，使该蛋白质能够产生。人们在最简单的原核生物中看到的DNA分子，含有几千个，而不是221个核苷酸。可见，无论宇宙的年龄有多长，“进化”速率有多快，单靠随机组合而产生第一个生命所必须的DNA分子的可能性，几乎等于零。

此外，如果生命真是从无机物逐渐进化而产生，然后由简单到复杂，由低级到高级不断进化的话，化石中一定可以找到这种进化的证据。可是化石的证据对进化论的观点是非常不利的。在地质和古生物学界，把寒武纪早期（约5.7亿年前）作为“隐生宇”和“显生宇”的分界。因为在寒武纪之前的地层几乎找不到生物的化石，而寒武纪早期，几十个门（Phylum）的动物的化石突然同时出现，被称之为“寒武纪生命大爆炸”。这是进化论无法解释的。“生命大爆炸”和中间类型的化石的罕见，是进化论在实践的层面所面临的困境或死结。

是不是因为进化论不能成立，所以创造论就因此而成立了呢？

这是不是迷信呢？人用科学方式否定进化论的同时，是不是也能用科学的方式来肯定创造论？

科学研究的对象所必备的一个条件是重复性。亦即，在相同的条件下，总能产生相同的结果。宇宙、生命、人类的起源是已完成的事情，无法重复，故已超出科学研究的范畴。宇宙是进化来的还是由神创造的这一问题，科学无力作答，既不能肯定，也无法否定。对此，进化论学者和创造论学者都有相当的共识。

既然进化论和创造论不能用科学方法证明或否定，关于起源的看法是凭信心而不是凭眼见建立的。这并不意味着我们不能客观地、合乎科学地来讨论起源问题。因为我们的信心不应该是凭主观意愿或轻率、盲从的，而是基于对客观事物的观察、分析和思考而建立起来的。基督徒接受创造论是因为他们有充分的理由相信《圣经》是神的话语，相信《圣经》是完全无误的。《圣经》明白地教导说，宇宙万物都是神创造的。同时，他们也确信，神启示人类的两本书——《圣经》和《大自然》绝不会相互矛盾而是相辅相成的。早在进化论形成前几年，神就明确宣称，宇宙及其中所充满的，全是神所创造的。随着科学的发展，越来越多的人认识了这一真理。

创造的模式则与热力学第二定律相吻合。起初神创造天地时，“神看光是好的，就把光暗分开了。”（创一4）这告诉我们神起初创造的世界是冷热分开的低熵世界。世界被创造后，即慢慢开始退化。热力学第二定律的提出只是近一、二百年的事，但《圣经》早在两千多年前，就清楚地指出了宇宙中熵不断增高的自然趋势，“天地都如外衣渐渐旧了。”（诗一〇二26）“天必像烟云消散，地必如衣服渐渐旧了。”（赛五十一6）

如果把热力学第一定律和热力学第二定律结合起来，可以引伸出一个十分重要的结论。第一定律说：物质不能被创造，也不能被消灭，也就是说，宇宙不能自己开始；热力学第二定律却说：宇宙必定有一个开始。这样，宇宙只能有一个不受第一定律支配的超然的开始。这样的开始不可能是

自然进化，而是神超然的创造。对一般科学家而言，由于世界观和信仰不同，在科学研究中总会有意无意地，或多或少地重视或偏爱自己所预期的结果，会接受和坚持那些证据并不十分充分，但符合自己世界观和信仰的假说或理论。真正要做到客观、公正、敢于在真实面前修正自己的观点是相当不容易的。

当爱因斯坦推出相对论，别人指出相对的公式中含有宇宙膨胀（或收缩）的结论时，爱因斯坦不接受，以为自己的计算有误，所以特别引进一个宇宙常数，以消除宇宙膨胀或收缩的可能性。他这样做并不是因为一时疏忽，而是他不相信宇宙有个开始。以致他最后公开承认失误，接受了宇宙在膨胀、宇宙必有开始后，心里仍感到别扭，他在和朋友的通信中说：“宇宙膨胀之说，对我有点刺激。”但这位科学巨擘是值得钦佩的，他毕竟有承认错误的勇气。

但也确有不少科学家在研究宇宙起源中进一步认识了神。因发现大爆炸余留的微波辐射而获得诺贝尔奖的彭兹雅（Penzias）就公开表示，《圣经》的记载和当前天文学的最佳科学佐证不谋而合。当美国著名的劳伦斯·巴克莱（Lawrence Berkely）实验室的科学家，于一九九二年发现大爆炸遗留的微波辐射是那样均匀雅致，那样精美绝伦时，他们说这好像是亲眼看到了神一样！神一直藉着《圣经》和大自然向人们启示神自己，凡真诚寻求真理的科学家都能认识神。

就生物而言，《圣经》清楚表明，神是“各从其类”造的，不是从一类变成另一类的；人则是按神的形象和样式造的，并有神的灵。“这新人是照着神的形象造的，有真理的仁义，和圣洁。”

（弗四 24）人有自由意志，创造性、理性，有良知，有对永恒的向往，有对永生神的敬拜，这些都是神的形象的投射，是人以外的任何动物不具有的。很明显，人与其他动物之间有一条不可逾越的鸿沟，人绝不可能从猿猴进化而来。

既然达尔文的进化论从一开始就面临着如此多的困难，为什么进化论却能冲破西方有神论的强大思想体系，破土而出并被广泛接受呢？如果达尔文主义真像前面所分析的那样四面楚歌，为什么许多国家的教科书里，仍教授进化论而不讲授神创论呢？

中古教会受亚里斯多德的影响，认为《圣经》中的神是宇宙的终极因或第一因，同时相信地球是宇宙的中心。

由于哥白尼、伽利略等人的努力，日心说被确立，揭开了以观察、实验为主要手段的现代科学的序幕。这是一个巨大的进步。但是，人们在抛弃亚里斯多德的地心说的同时，把神是宇宙的第一因的观点也抛弃了。虽然在现代科学发展初期，涌现出以牛顿为代表的一大批杰出的基督徒科学家，但在现代科学发展的过程中，反对超然因素，站在纯粹自然的立场观察、描述自然的自然主义（或人文主义）的世界观，逐渐在科学界占了优势。进化的思想是这个大背景的产物。

达尔文进化论产生的过程是：凭着无神的、要用纯自然的方法，阐明生命起源的信心和决心，基于有限的观察，提出进化假说，然后选择性地寻找支持其假说的证据，对不利的证据全然不顾。也就是说，达尔文的进化论主要是源于信仰，而非来自充分的科学依据。达尔文将种内的变异的现象作为依据，大胆断言一个种可以变成另外一个种，甚至一个大类可以变成另一大类。这是缺乏事实根据的。现在，进化的思想在一些人心中扎根。认为只要有相似的性状，就一定有亲缘关系。其实，有亲缘关系定有相似性状；但有相似性状不一定有亲缘关系。为适应相同的生态大环境，生物

有相似的器官、组织、基因，是完全可以理解的，这并不证明它们是由一个变成另一个的。进化论有不可证性。因此，创造与进化之争的实质不是学术之争，乃是两套哲学和信仰系统之争。

池迪克 (Dr. Donald E. Chittick) 指出：“科学的新发现并不会叫人改投进化论；反而是人对哲理和神学的取向，能叫人否定‘创造’，由一个世界观跳进另一个完全相反的世界观。”“今日，许多人仍未察觉进化论的本质，不认识它属于哲学过于科学范畴。人们先是思想变了，才接受达尔文主义。人们需要一种自然主义的律，解释生命之源，才能逃避超自然的创造论，达尔文主义恰巧能填补这个空缺。”所以，《物种起源》问世时，解放神学家们表现出比科学家更大的热情。

当今，科学被不少人视为认识真理的惟一途径。达尔文的进化论有科学的外衣，因此，坚持进化论、教授进化论变成一种有“科学水准”的时尚。因为进化论与学术界流行的自然主义世界观十分投合，科学家和解放神学家来不及对进化论作彻底的了解和缜密的审视，便全盘地接受了它，而且以各种权威的方式向大众传播进化论，使人们以为在课堂教授的、写在书上的进化论一定是真理。

如果你现在仍相信进化论，希望能存一颗开放的心，认真地把创造论、进化论作一番比较，以便重估自己的观点。只有虚心听取不同观点，并作深入思考，我们才能不断修正自己的思想体系，使之一步一步地逼近真理。

神何时创造了人？这是否与人类化石的年龄相符？

《圣经》说神在六日中造天地万物。一日是多长？目前看法仍有分歧。按字意说，希伯来文的“日”可以指白天、一昼夜或一段时间。另外，“主看一日如千年，千年如一日”（彼后三 8）。按照相对论，参照系的运动速度不同，时间长短也不同。所以“一日”不是严格的廿四小时的观点似比较合理。有人按《圣经》中的家谱，算神在公元前四千年左右造了人。但因《圣经》中并未完整地记载家谱，此推算是 inaccurate 的。另外，人类有百万年的历史的说法也是靠不住的。原因有二：第一、化石的年龄是由化石所在的岩石的年龄计算的。而测定岩石年龄的同位素测年法也是不准确的。因为此测年法的许多预设（如半衰期的长短、衰变的均匀速率等）不一定可靠。第二，人类化石既少而不完整。许多化石难以区分是人的还是猿的。近年分子生物学的研究，认为人类历史大概是二十至三十万年，似乎把《圣经》的记载和人类学的数据之间的距离大大缩短了。

■ 作业（讨论题目）：

达尔文进化论的中心思想是自然选择或物竞天择。主要是说，生物都不断发生变异，不断产生新的性状。有的变异更具有竞争能力，有的则不利于生存。这样，在众多的变异中，适合环境的物种就被保留下来，不适应者就被淘汰，即所谓适者生存。久而久之，生物就不断由低级向高级进化。

你认为这思想的核心，是否与科学原则有冲突之处？

第二课 苦难

如果神爱世人，又是全能的，为什么创造这么一个可怕残破、充满罪恶苦难的世界？

神创造的，原是一个美好的世界（参创世记第一章 10、12、18、21、25、31 节），是一个杰出、完善，造物者自己都非常满意的世界。

但是，在创世记第三章，罪恶进入世界后，原来长各种青草，结种子的菜蔬和结果子的树木（创一 11）的土地，开始生出了荆棘与蒺藜（创三 18）；原来充满了祝福的世界，开始有了咒诅与苦难。而这一切，都起因于人对神的背逆。

我们当看人类是一个不可分割的整体，没有人可以脱离社会单独生活。每个人的行为都对社会、对他人负责。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罪恶造成苦难，错误和疏忽，同样会造成苦难。飞机安装的疏忽可能造成机毁人亡的大灾难，开车人的判断失误可能引起撞车死伤，受害的可能是自己也可能是别人。苦难之果与罪恶、错误之因并不成比例，也并不都是直接的惩罚。战争贩子把成千成万人民推入血海，希特勒用炼人炉、毒气室、万人坑灭绝犹太人，日本军人在南京屠城杀害了三十万中国居民，无辜的受害者承担了他人造成的后果。人祸是人造的。

此外，从环保的角度看人类的滥用自然资源，杀绝珍稀动物，破坏生态平衡。滥伐森林，开垦草原造成水土大流失，洪水泛滥，土地以惊人速度沙漠化，甚至气候改变。不但人类是一个整体，地球也是一个整体。苏联核电站事故，造成丹麦牛羊受核污染不能食用。北美人常开汽车排出废气，可能造成南美自然气候失调；日本工业的污染，可能在印度上空形成酸雨。不少先天残障儿童是父母抽烟酗酒吸毒或更大范围环境污染造成的。爱滋病带原者据九二年底统计已达一百万，每十三分钟就有一人被传染。核废料处理更使各国都伤透脑筋，不但祸患当代，还要贻害子孙。大量开采石油煤炭，竭泽而渔，能源枯竭危机不止是当代的影响。人们已经看到为发展工业大量抽用地下水造成了城市地面沉降，房屋倒塌，更深层的开采和地壳异常运动有没有关系？我们今天遭受的自然灾害甚至病患，有许多已知是上一代甚至上几代祖先种下的恶果。人类贪婪、胡作非为违反了自然律，大自然岂不报复？应该怪神，还是怪人类自己？

神既慈爱又全能，虽然没有制造苦难，但为什么不制止苦难？神为什么看人受苦却袖手旁观？

圣经旧约最古老的约伯记记载约伯受苦，完全不知原因和意义，因而发出的呼喊“为什么”，实在是一个千古疑问。我把这疑问画成一个三角形关系图。三角形的三顶点分别是神的爱，神的能力和人的苦难，三边代表其间的紧张关系：三者无法共存。逻辑上这无懈可击，不过，逻辑的前提呢？前提是：神要对世上发生的一切负责，或者说，世上发生的一切都是神的旨意。这显然不是事实。如上所述，对苦难应负责任的是人不是神。加拿大安省神学院教授温伟耀针对这不正确的前提绘出两个不等式：

1. 神爱人, 不希望苦难发生≠没有苦难发生

2. 神有能力阻止苦难发生≠没有苦难发生

世上发生的事是神的旨意和人的自由意志共同造成的。神给人自由, 也尊重人的选择。一般情形下, 神既不左右人的决定, 也不干涉自然定律。但神绝没有隐藏或沉默, 更没有消极地把掌管世界的主动权丢给人从此不闻不问。神选择的解决方法完全出乎人意料之外。作为无神论者, 我的灵魂第一次受到强烈的震撼; 是发现耶稣基督的出生、受死、复活是历史的事实, 绝不是人幻想出来的神话故事。这不但在理性上使我无法否认神, 也在苦难问题上给我一个铁的事实的答案: 如果神不爱人, 为什么降世为人受尽人间苦难以至死在十字架上? 如果神没有能力, 怎能从死里复活并且使历代以来千千万万信神的人同样重生?

发生在二千年前的冤案, 并不减轻其痛苦的力量。我无权因为今天看不见当时十字架上淋漓的鲜血, 不见在撕裂中颤动的躯体, 看不见全身重量支撑在钉住手脚的钉子上、不用腿勉强撑直上身就无法呼吸的剧痛, 就否认或看轻耶稣所受的苦难。这苦难不仅是肉体的, 更是心灵的, 神被自己的门徒出卖, 为世人共弃, 赤身露体高挂在木头上供嘲笑羞辱……只有神才最有资格问“为什么”。因为神无罪, 也无必要爱人、为人受苦! 只有神的苦难才是最伟大的, 因为人在时空上有限, 能经历的总是局部, 神承担的却是人类历史总体的苦难, 其深度和广度都远远超过人的痛苦。不要以为神是神, 神知道苦难的原因和神受苦的理由, 就不会感受痛苦的挣扎了。神自己选择为人, 限制了自己作为神的一切权柄, 神是作为完全的人被折磨致死的。事实上, 神的痛苦是福音的中心。神以自己的生命爱我们, 用自己的痛苦挽救我们。全部福音、全部基督教信仰的基础, 建立在耶稣基督身上, 一个活生生有情感有痛苦的人, 一个有无比的爱和大能的神、而完全不是教义、理论、道德规范、哲学思考、主义或学说、原则或运动……假如神不爱人, 为什么付出这样大的牺牲, 这样高昂的痛苦为代价?

如果福音只到耶稣之死为止, 那就不是好消息了。苦难和罪恶的势力如此强大, 连神也被钉死, 人还有什么希望?

但耶稣基督不只如此, 更用十字架上的苦难战胜了世界。只有神的复活, 能彻底解决人生的苦难, 消除罪恶、苦难的根源, 彻底改变人的生命, 给人永生的真盼望。

■ 作业(讨论题目):

许多基督徒正在苦难中挣扎, 为什么神不立即消除他们的苦难呢?

第三课 自我奋斗？

马太福音第六章二十五至二十六节写道：“不要为生命忧虑吃什么，喝什么；为身体忧虑穿什么。生命胜于饮食吗？身体胜于衣裳吗？你们看天上的飞鸟，也不种、也不收，也不积蓄在仓里，你们的天父尚且养活它。你们不比飞鸟贵重得多吗？”

人类就是为了不断追求一个更好的生活品质，才会有今日科技文明的发展。基督徒如果都照着上面那一段经文过日子，恐怕今日的人类还会停留在上古时代，连个最普通的喉咙发炎，都可能束手无策。

这段经文的重点，不是教导人们消极地“不种不收不积蓄”，而是教导人们不但不要消极地为那些无关紧要的东西忧虑，更是积极地追求那些更重要、更有意义的，就是“先求上帝的国和上帝的义。”（太六 33）

除此之外，圣经中一直贯穿着对积极人生的教导。上帝创造第一个人亚当的时候，就没有让亚当只是坐享伊甸园的福乐，而是对他说：“要生养众多，遍满地面，治理这地。也要管理海里的鱼，空中的鸟，和地上各样行动的活物。”（创一 28）

近代西方科学文明的发展，是奠基于基督教的思想。早期一些科学家穷尽一生的努力，如伽利略、牛顿……等，是为了更多认识这个神所创造的世界。他们努力的目标，不是为了扬名立万，而是为了能荣耀上帝。

不但如此，许多人不但为自己的幸福努力，也为了造福他人而努力，这可从完善的社会福利制度，通达智慧的教育理念与方法，政治上的平等，城市设计上的考量与远见，看到端倪。

除了物质、身体上的幸福外，基督徒也为了人灵魂的得救、属灵生命的成长而不断地努力奋斗。这可以从圣经上其他地方的记载、教导得知：

我们的主耶稣一生为了拯救罪人而努力奔波，神走遍各城各乡，在会堂里教训人，宣讲天国的福音，又医治各样的病症。耶稣说：“天国是努力进入的，努力的人就得着了。”（太十一 12）

使徒保罗蒙上帝呼召后，一直火热地传福音，他也曾受过超乎我们想象的苦难，他在监狱里勉励信徒说：“弟兄们，我不是以为自己已经得着了。我只有一件事，就是忘记背后，努力面前的，向着标竿直跑，要得上帝在基督耶稣里从上面召我来得的奖赏。”（腓三 13-14）使徒彼得也劝勉信徒努力进取：“你们要分外的殷勤。有了信心，又要加上德行。有了德行，又要加上知识。有了知识，又要加上节制。有了节制，又要加上忍耐。有了忍耐，又要加上虔敬。有了虔敬，又要加上爱弟兄的心。有了爱弟兄的心，又要加上爱众人的心。你们若充足的有这几样，就必使你们在认识我们的主耶稣基督上，不至于闲懒不结果子了。”（彼后一 5-8）

我们如何又靠着上帝的恩典，又靠着自己去努力奋斗（行动）呢？

中国古代的文明起源于多灾多难的黄河流域，孕育了中国人自古以来或向命运顺从，或想凭借自强不息的毅力去战天斗地。中国学人多年来从艰苦险恶的环境中成长，也已习惯自我奋斗，因而在得救、得胜的路上走得特别吃力。他们总想靠自己的努力成圣，因此很难交托、信靠。就像一个坐在车上的人不敢卸下重担，因为不习惯！

依靠上帝的恩典，与个人奋斗并不冲突。一方面我们的生命、智慧、力量、毅力都来自于上帝，都是上帝的恩典，而要追求事业的成功，这些条件是必不可少的。另一方面上帝按照自己的形象创造人——有灵的活人，并不是让人坐享上帝的恩赐，而是让人运用上帝的恩赐去努力地生养，殷勤地治理，勤勉地管理。今天，上帝的心意依然，不是让我们坐享上帝的恩典，或坐等上帝的恩赐，而是让我们珍惜上帝所赐的恩典，并好好运用上帝所赐的恩典，努力耕耘、殷勤劳作、勤勉奋斗，成就上帝在我们身上所要成就的旨意。

所以，上面的问句，或该修改成“人应该靠着上帝的恩典（删去“靠自己”）去努力奋斗！”正如一个游泳的人，是靠水的浮力（恩典），以正确的姿势和手脚的动作前进（奋斗）。

■ 作业（讨论题目）：

你知道一些基督徒信靠上帝去努力奋斗的实例吗？请分享。

第四课 缘分或神的安排

我常常觉得我和基督徒很有“缘”；我的同学、同事，甚至最近搬家遇到的新邻居，都是基督徒。但是他们却不同意我的说法，认为这不是“缘分”，而是出于上帝的安排，你以为呢？

缘分在华人的圈子中的确是常被挂在嘴边的“说词”，甚至在基督徒中偶尔都可听闻。但中国人讲缘分却因不同的理念有不同的涵义。传统的儒家相信所谓的天命，只是由于天命较通俗，因此用缘分来取代。有时，基督徒在非信徒的面前也说凡事要靠缘分，其实他真正的意思是说要靠上帝的安排。

中文的缘分一词应该是从佛教来的，释迦牟尼认为，宇宙间的现象是由“因”和“缘”所促成的。例如：橘种是“因”，埋入土里后，藉着泥土、水分、养分和阳光等外“缘”，经过生化作用，便成为橘子树上的橘子（“果”）。因此，佛家有了“因缘论”，或“缘起论”的讲法。佛陀在集谛的因缘论中，主张十二因缘说，从“无明”一直到“老死”，而“无明”就是一切“恶”的根源。但问题是，佛家无法说明究竟“无明”是从何而来。基本上，佛教的“缘起论”是建立在无神的假设上，而这一连串的因缘，本身并无目的，更无具体、永恒的意义。佛家的“缘分”只是解释人间痛苦的假说，因此，“缘分”的内涵纯粹只是机率性的巧合。事实上，佛教徒要追求的目标，是要藉着“涅槃”脱离因果律的循环。

孔子说，“五十而知天命”，他的所谓“天命”，与宿命论是不同的。因为宿命论并未交待主宰命运的终极因素为何，只是相信冥冥中有一个支配人类命运之律，我们无论如何都无法逃避。但孔子的“天命”是有他不变的一些原则，比如和谐、平衡、公义与正气等，故我们常说，“天理难容”、“天理昭彰”或“天道好还”，这些都暗示天命是具有毋庸置疑的客观尺度。只是孔子的“天命”并不能帮助人在苦难中找到意义。

基督教的信仰揭示，创造主对于人的生命有美好的计划。所以基督徒相信，在各样的环境中，上帝有神的旨意和目的。虽然信徒也会遇到各种横逆、苦难与挫折，但却凭信心知道，他们仍然在神全能、慈爱的手中。这种对环境的理解，与佛教所讲的因缘，实有天渊之别。在快乐舒适的环境中谈因缘，一般人都喜欢接受；但在失意和幽谷中谈因缘，却难免会带着无可奈何的情绪。

在西方哲学里，毕达哥拉斯最先探讨宇宙之因的奥秘。但他附和东方轮回之说，主张时间的概念不是直线进行的，而是螺旋式的。后来亚里斯多德进一步探讨因果律，他认为，无限的因果关系不可能成立，所以必定有第一个“不动的原动者”，而这位“不动的原动者”就是神。请注意，这是释迦牟尼没有解释清楚的。

如果上帝是“原动者”，就表示神是万事万物的“第一因”。那么，上帝也是人间一切苦难的第一因吗？

圣经开宗明义就告诉我们，“起初”神创造天地，所以神的确是“第一因”。只是神所创造的天使和人类，都被赋予自由意志，因此就有堕落和犯罪的可能性。世间的悲剧和混乱，就是由于人

选择背弃神旨意的结果。从古至今，一直有人质疑，如果神是一切的第一因，神是否要为罪恶和苦难负责？因此过去这几十年来，有所谓“过程神学”的主张，言明神并非全能，故神无法掌握神所创造的万物，这样一来，神就不需要为罪恶负责。其实，这种想要为上帝“脱罪”的神学有更多的瑕疵与破绽，并非是圣经的启示。

虽然神是“第一因”，但地上的苦难，许多时候是人类自己造成的。例如，破坏生态、大量生产放射性物质或军事武器、制造过多废气带来臭氧层的破洞，或出于野心发动的战争等。人运用自由意志选择罪恶的道路，不能归咎于缘，也更不可把责任推卸给上帝。神认为，赋予人自由意志，是神所能作最美好的创造，虽然这其中隐藏着极大的冒险，但这比创造机械式的人（一切被动性地听命于神）更能满足神的心。当然，在这样短的篇幅里，要详细探讨这个极深奥的神学课题，是不可能的。

所以，当人遇到凶险、困难、疾病、或意外的打击时，并不能说，神是这些环境的促使者。然而，因着对神的主权的认识，基督徒遭遇逆境时，深信神仍旧掌控，且知这是神所允许的。限于篇幅，在这里也无法详尽说明悲剧和眼泪对基督徒生命的意义，但大家都能明白一个简单的定律：成熟、伟大的品格，一定是在患难中才能塑造成功。（注：请参考本书第二课“苦难”）

如果说人生的际遇不是靠缘分，而是出于上帝的安排，那么我成为基督徒是否就全等上帝来安排就好了？

假使缘分的定义是建立在佛家的概念上，信耶稣或不信耶稣就非个人所能控制，也非由个人意志所决定。事实上不然，信仰并不是有缘或无缘的问题，而是一个自由、具有尊严的生命向永恒的上帝所作的回应。所以，无论回应是正面或负面的，结果总是要当事人来承担。爱的上帝在历史中不断藉着环境向我们显示神的信实、宽容、怜悯与恩典，故对神这种慈爱召唤的回应，该不会是太难的。（注：请参考本书第五课“我如何成为基督徒”）

■ 作业（讨论题目）：

读创世记第二十二章一至十四节，试从其中思想人的自由意志与神的安排之间的关系。

第五课 我如何成为基督徒

必须全部弄明白吗？

我曾经去听过道，也读过一点圣经，但仍有一些问题没弄明白。我愿意相信上帝，但是不是应该等问题都弄明白了，再成为基督徒？

基督教是一个出于神启示的宗教，而圣经的写成，也是出于神的默示，藉着人所写成的。

因此，读懂圣经固然需要运用人的理性，但真正要依靠的乃是信心，与圣灵的帮助。

你如果真有寻求的心，圣灵一定帮助你开启内心，逐步地认识神。而能否成为基督徒，并不取决于知识的多寡。因为基督教不是仅属于高级知识分子的宗教，而再广再精的知识，也并不保证我们真正地认识神，明了一切信仰上的问题。

因此，人只要明白基本的要道，心里有感动、有需要，愿意打开心门，请耶稣进来作生命的救主，就可以成为重生得救的基督徒。

至于心中其他的问题，随着内在生命的成长，渐渐地都会获得解决的。

必须有好品行吗？

我认识一些很好的基督徒，他们的品行令我尊重。可是我没有把握自己也能像他们那样生活，我是不是还不够资格作基督徒？

你不必等待先弄好你自己，认为那样才够资格。基督徒是得救的罪人，靠着神的救赎（耶稣基督在十字架上流的血）被称为圣洁，而不是靠着自身修养的品格与行为。

一个真正重生的人，必有能力逐渐脱离过去的思想行为，成为一个新造的人。而这一切品行，都是由内而外自然发生的，我们称为“生命的改变”和“圣灵所结的果子”。

一个人可以在瞬间得到新生命，可初信的基督徒像婴儿和果实，不可能在瞬间就长大。基督徒的生命成长也需要灵粮的喂养（读圣经）和神的带领。（注：详见中国学人培训材料信仰系列4《长进之路》）

必须公开表示吗？

我已经在心里相信，天地万物有位超自然的神，也愿意接受神到心里，这就好了，是不是一定要在形式上表态作抉择？比如在布道会中举手，走到台前……等公开表示？

作基督徒必须有所抉择。耶稣在我们生命的门外叩门，是否开门请神进来，并且接受神丰盛的礼物——救恩，这个抉择神交给了我们，我们必须明确表示“开”还是“不开”？没有人可以回避这个选择。

假如一个病危的人，相信这位高明的医生可以救他，这位医生开的处方可以医他的病，可是医生来叩门时，他却不开；医生开的药，他也不张口服下；他没有信的行动，怎么可以证明他的心已“信”？他这种回避的态度又怎能救他的命？

情感上承认我需要一位救主是必须的；思想上相信基督是世人的救主也是必须的；但我必须有个人的抉择，接受神作我的救主。举手或走到台前只是公开的表示接受，只是以行动证明“信心”的第一步；真正最重要的表示，是藉着祷告接受耶稣。

我怎样藉祷告接受耶稣作我的救主？

接受耶稣的具体行动，便是诚恳地作一祷告：“亲爱的主耶稣，我相信祢以神儿子的身分，为我的罪死在十字架上；现在我愿打开心门，接受祢作我的救主和生命的主，求祢赦免我的罪，帮助我成为一个圣洁、讨天父喜悦的儿女。靠主耶稣基督的圣名，阿们。”

必须遵守一切规定吗？

作基督徒后，是不是要遵守教会的一切规定，参加所有的聚会与活动，以及什一奉献呢？

成为基督徒第一是要心里愿意，打开心门，接受耶稣成为我们个人的救主。

然后是学习基要的真理，受洗，正式加入教会。

至于教会中的各种活动与聚会，原是为了满足信徒们的需要而产生的；有的是为了敬拜，有的是为了传福音，有的是为了经历，学习彼此相爱，有的是为了在真道上有更深更清楚的理解……等。

因此，一位新进教会者，建议可以逐步地先了解各种活动，或是聚会之所以存在的原因与意义，再加以删选参与。

通常，一般信徒最主要应参加的，是主日崇拜和圣餐，而这两者有时是在同一时间内合并一道举行的。此外，祷告会、查经、团契、主日学、布道会、退修会、郊游……等，都各有其目的与功能，可按个人的需要和方便，选择其中一部分参加。

至于什一奉献（将收入的十分之一奉献给神），这原是源自旧约的律法，神也曾应许守这项律法者，神将大大地在物质上有所赐福（参玛拉基书三章八至十一节）。

但当我们进入新约，神将神最宝贵的独生子赐给我们，使我们这些原本在救恩上没有机会的人，都能进入神国成为神的儿子，享受在基督里的一切丰盛。自然，神希望我们所献上的，也就不再局限于十分之一的金钱，而是将我们整个人，整颗心都奉献给神。

因此，什一的金钱奉献是基督徒信心上的一个基本操练，而最重要的，是内心是否愿意，否则只是徒具形式也不会讨神喜悦的。

■作业（讨论题目）：

读以弗所书第二章，试着找出成为基督徒的“条件”与意义。

第六课 永生

基督徒常说，信耶稣，得永生。请问这“永生”指的是什么？是指长生不老吗？

“永生”自然指的不是长生不老，甚至基督徒肯定不会个个长命百岁。事实是，许多信耶稣的人，时间到了，也一个一个离世归主了。

按着字面来看永生，就是永远的生命。这一个生命就是神的生命。人本来的生命是爱犯罪的，是短暂的，要灭亡的。神在救恩里头，把神的生命赏赐给我们，叫我们有神的生命，不再爱犯罪，也不会灭亡。主耶稣从死人中间复活，见证了神的生命胜过了死亡。神把这个生命给了我们，我们也能经过死也胜过死，像主耶稣一样的复活，并且活到永永远远。死不能再作我们的王，所以许多本来很怕死的人，信了主以后，就顶自然的不再怕死了，因为他们已经有了永生，要灭亡也不可能了。

那么说来，“永生”指的是将来人死后的盼望吗？

永生不光是将来的盼望和事实，也是现在的事实。我们一得了这个生命，就有了胜过罪的力量和不犯罪的可能，信主的人所以不会像不信的人一样的犯罪，原因就是有了这一个生命。有了永生的人，他的心思、言语、态度和行为都是朝着永远去的，能存留到永远的。有了永生的人，他们的生活就成了有意义，不再是等死、等审判、等永刑，现在活着是为了永远，有指望、有归宿。

因此，“永生”并不是未来的一个虚渺的盼望，或是我们在面对死亡恐惧时的一项自我安慰剂，“永生”乃是在今日，我们即可体验到的一股内在的生命，以致在我们的生活中注入一道新的活力，使我们的人生有不同的结局。

基督教的“永生”与其他宗教的来生等有何不同？不都是希望死后进入一福乐世界吗？

在我们讨论基督教之“永生”与别的宗教之异同前，我们必须谈到基本前提，就是基督教并不认为，人的一辈子只是各种大小机遇的组合，是运气或凑巧的机率。

虽然对人生有许多事的细节，基督徒不一定能提供完善的答复，但是我们相信，这位神是位有条理、有计划的神。因此，不论是就人类的整体，或是个人而言，神都是有计划、有目的的。

所以，“永生”不仅是信耶稣的目的，也是神在基督徒身上的计划的延伸。

其他的宗教，既不曾谈到一超自然者在人类身上的永恒计划（这与基督教的基本定点大有差异），那么在谈到人死后灵魂所去之处，也就大异其趣了。

基督教的“永生”，除了是在上文提到，今生能超越罪，胜过恐惧，活出善行的内在生命外，也是指有一日，人类在地球上的历史将会告一段落，有一终结，也就是所谓的“末后大审判”，之后才是新天新地，是天国永远的降临。

而一般宗教所指的“天堂”，则是着重于个人死后灵魂的去处，或是再度投胎成为某种生物，或是到另一个世界过神化的生活，有法力，或是吃喝享福……等。

“永生”到底只是一种观念、意境，还是事实？

有些所谓的“文化基督徒”，认为基督教是一种教化人心极好的宗教，却避谈接受耶稣作个人的救主这类信仰真正的核心。这实在是将基督教的好处，仅仅放入道德的范畴内，是小看了这个信仰。

同样地，将“永生”看作是一种观念，或是意境，也是一项低估。

“永生”确实会带来人在观念上的改变，在意境上有所不同，但若仅止于此，则“基督教”只是一种哲学思想，不能真正为人类带来生命的改变。

但是，我们相信，不论人类是否接受，宇宙间都存在一位超然的造物主，神是至美至真与至善，神要将永恒的生命赐给人类，使人类“与神”一同享受这创造的美好。因此，不但在今生，神乐意介入人的日常生活中，在来世，信耶稣的人也将要经历肉体的复活。

正如圣经约翰福音六章四十节所记载，主耶稣曾说：“因为我父的意思，是叫一切见子而信的人得永生，并且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

所以，“永生”指的是两项事实：在基督里，我们在今生有新的生命；在未来，我们的肉体将复活，进入永恒。

而“永生”，是在我们接受耶稣的同时便可得到的，因为主耶稣曾说：“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那听我话、又信差我来者的，就有永生，不至于定罪，是已经出死入生了。”（约翰福音五章廿四节）

■ 作业（讨论题目）：

请读罗马书第六章，试着整理出一个信耶稣的人，如何知道自己有“永生”？

第七课 受洗

我相信有神，也曾在公开的场合中举手表示愿意接受神，之后又作了祷告。请问，为什么还需要参加受洗？

每一个人决心信主得救以后，除了特殊情形之外，他们都要接受教会给他们施洗。这是主在复活升天以前对门徒的吩咐，这个吩咐是非常严肃的，因为主把这个吩咐摆在神已经得了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的事实的基础上。因此我们信主得救了的人，不要把受洗看作平常的事，等闲视之。主亲自吩咐人在教会中必要作的事，受洗和擘饼纪念主是其中的两件。主要我们去作的必定不是徒具外表的仪文，并且在新约里神要我们注重灵（实际），而不注重仪文（参看罗二 29）。所以我们该认定，主既然吩咐信徒受洗，我们就照着主的吩咐受洗。事实上，我们从使徒行传的记载里，也能看见每一个信主的人都遵着主的吩咐受洗。

我虽然表示过愿意接受耶稣，却不愿意受洗，因为我在一些主要教义的思想，自己觉得仍然没有认识清楚；可是教会里有人却觉得我不应该拖延，建议我赶快受洗加入教会，我不知该怎么办？

不少人对受洗这件事没有正确的认识，甚至是糊里糊涂的受了洗。神不喜欢我们作糊涂人，我们也不该在属灵的事上胡乱来作。一般人对受洗的误解大概是这样：

1. 不是作基督徒的界限

有人听了福音，也信了主，但是还没有受洗，别人就看他还不是基督徒，甚至这人自己也看自己还不是真正的基督徒。所以在生活上还可以随便一点，犯罪和世人同流合污也不要紧。这个认识很错误，受洗不是作基督徒的界限。我们成为基督徒不是因为受洗，而是因为信了主，信了主的人，不管他是受了洗，或是还没有受洗，他已经是属主的人，绝不能因为没有受洗就可以在生活上随便。有这样心的人，即使他口中说是信主，恐怕他实际还没有得救。

2. 不是加入教会的礼仪

受洗常给人称作“洗礼”，中文圣经也有几处把受洗译作“洗礼”，再加上人受了洗就得着教会的接纳的事实，因此就给人一个印象，受洗是为了加入教会而有的一个礼仪。严格说来，受洗不是一个礼，而是一个活生生的见证，或者说是藉着受洗来宣告一个属灵的事实，我们不该把它看作一种例行公事的礼仪。信徒成为教会的一份子，不是在受洗的时候，而是在信主得救的时候，所以把受洗看成是加入教会也是不正确的。信徒受洗以后，就可以完全摆进教会生活里是一个事实，但并不等于他是在那时才成为教会的一份子。从教会这一面看，施洗是承认一个已成的事实，就是神已经接纳了那一个人。所以我们不该把受洗看作是加入教会的礼仪或手续。进入教会的手续只有一样，就是接受主耶稣作救主。

3. 不是在信主的事上毕业

常常看到或是听到有一些人在受洗以后就绝迹不参加教会聚会和事奉。你若是有机会碰到这样的人，你就会明白他们以在学校念书的过程来看受洗，他们以为参加过了初信造就聚会以后，等到受了洗就是毕业了，一切属灵的事都已经作完满了，这是很错的理念。我们活在肉身中的年日，对于属灵的事是永远没有毕业这一回事的。受洗可以说是教会生活的开始，而不是属灵的事的结束。

如果“受洗”只是一个形式，而神又是个“灵”，那么我们为什么还要如此地注重这个形式，好像这个世界的人注重文凭或外在的身分一般？

主既然不要我们作没有属灵意义的事，那么神所要我们作的就一定是有属灵的目的的。我们要受洗，我们就该要明白受洗的属灵意义。明白了神的心意，又按着神的心意去受洗，这样的人才能活在神的恩福里。

从罗马书六章三节起的记载，并歌罗西书二章十二节的说明，我们能很清楚的得着一个关于受洗的属灵认识。神要我们藉着受洗来归入主的死，也归入主的复活。说清楚一点，神要我们藉着受洗的动作来显明我们在救恩里的事实；就是我们与主一同死，一同埋葬，又一同复活。这是一件顶宝贝的事实，说出我们与主耶稣的联合，神虽然没有直接在我们身上施行审判，定罪和刑罚，但是因着我们是与主耶稣联合的，神在十字架上所受的刑罚和死就是我们所受的刑罚和死，神的埋葬也是我们的埋葬，神从死人里复活也就带着我们一同复活。我们受洗就是用我们的行动来显明这个救恩的事实。因着这个属灵的事实，我们可以从几方面来认识受洗的意义了。

1. 在神、人、鬼面前的见证（宣告）

“你们受洗归入基督的，都是披戴基督了。”（加三 27）受洗在里面是与主联合，外面是披戴基督。披戴就是穿上衣服，披戴基督就是把基督当作衣服穿上，给人从我们身上所看到是基督，并基督和我们的联合。所以我们受洗就是向神表明我们是与基督联合的，向人见证我们是归于基督的，也向撒但宣告我们不再在它的权势下，藉着与基督同死，永远脱离了它的辖制，与它无份无关了。

2. 信心接受与主联合的事实

“岂不知我们这受洗归入基督耶稣的人，是受洗归入神的死么。……我们在神死的形状上与神联合，也要在神复活的形状上与神联合。”（罗六 3, 5）受洗不单是表明与主联合，并且也是藉着信心作受洗的动作来归入主里面，叫主所有的一切成为我的，主所作的也成为我的，受洗有外面的动作，也有里面的信心，外面的动作表明受洗的人归入主，里面的信心叫受洗的人接受与主联合的事实。人在信心里行主这一个吩咐，就实在的接触到与主联合的恩福。

3. 新生样式的记号

受洗了，从水里上来，正说出在主复活的形状上与主联合，“叫我们一举一动有新生的样式”。受洗这一动作在我们一生的年日中作了一个明显的记号，表明我们的旧人已经与主同死了，我们向罪已经死了，从水里上来的人是个与主同活的人，对世界一切旧的关系都结束了。从今以后，不再

向罪活，而是向神活着。这一个记号一直地提醒我们，我们不再是欠罪债的人，我们没有理由再顺从肉体去犯罪，在世界中打滚。我们与主一同活过来，就该按着新的生命活出新生的样式。

■ 作业（讨论题目）：

读了此课，你认为受洗之最重要条件为何？受洗是不是一个人死后进天国之必要条件？为什么？

第八课 信主之后

一个人成为基督徒后，是否就如童话故事所讲的：“从此过着快乐、平安、幸福的日子”？

这虽然是人的共同理想，但对于一个因耶稣而信仰上帝的人而言，是可以成为事实的！其中的关键在于以下两点：第一他取决于你生活的中心和态度，是以神为中心并为他人而活，或是仍然以自己为中心并为自己而活。如是前者，那么他就是！反之则不然。第二是他对幸福、平安和快乐的定义和看法的认识的程度：是取决于世上的价值观，还是在神的面前，从永恒的角度来看。如是后者，那么即使一个人在极大的痛苦中，在渐渐濒临死亡之中也会是快乐、平安和幸福的。

而且，成为基督徒后，可以过着“喜乐、平安、幸福的日子”，这只能说对了一半，因为平安、喜乐都是从主而来。然而，还有另一半的真相，也必须要知道，就是在这末世的时代，接近主的再来，撒但对基督徒的攻击也是会越来越厉害，但在圣经中早已有应许：“我将这些事告诉你们，是要叫你们在我里面有平安。在世上你们有苦难。但你们可以放心，我已经胜了世界。”（约十六 33）“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因为凡要救自己生命的，必丧掉生命。凡为我和福音丧掉生命的，必救了生命。”（可八 34-35）“凡立志在基督耶稣里敬虔度日的，也都要受逼迫。”（提后三 12）“这都是灾难的起头。那时，人要把你们陷在患难里，也要杀害你们。你们又要为我的名，被万民恨恶。”（太廿四 8-9）因此，我们可以靠着主的恩典胜过这黑暗的时代。

一个人信主后会有哪些明显的改变？我如何确知自己已是个基督徒呢？

（一）有一些人经历得救是有戏剧性的改变的，有一些人信主以后的改变是慢慢的。保罗得救后的改变非常明显：那一天，那一秒，那一刻，在那里，同谁在一起，光照他，怎样跌倒，什么地方痛都记得；但有一些人是在潜移默化中，慢慢地在福音的大能中改变过来，那个经历是不一样的。比如你问：“给我看你的出生证明，我要知道你是什么时候生的？”他把出生证明给你看，你就说：“哦！我证明你生出来了，因为有物质证明你什么时候出生。”但你用这个原则，不能推行在那些将出生证明丢掉的人，并且妄下结论说因为他没有报生日，所以他从来没有生出来。因此，觉悟你经历得救与不觉悟你经历得救，两样都可能是得救。因为，有一些人是在恩典中长大，他没有那些特殊的经历，但从他的生命中看见他爱神的话，爱过圣洁的生活，恨恶情欲的事，也能知道他是一个基督徒。另外，也会有以下这三方面的改变：第一是对神——人生观变了：他知道他的人生是神在掌管，而非自己在掌管。他活着是为神，也就是为他人而存在，而不是为自己。同时他对神的话——对圣经有渴慕，有一种特殊的感情：喜欢读，喜欢听。第二是对他人的改变——是服事他人，而不是利用他人：是以圣经的教导来对人、待人。他会因圣灵的感动，常常看见自己的缺点和罪性。第三是对自己——不会为自己而患得患失，乃会站在神的观点和他人的角度来考虑。

（二）如何确知自己是基督徒？第一个方法是：以神的话为确据。

1. 约一 12; 启三 20——自己要先打开心门接受主。
2. 罗八 15-16——有圣灵的印记。
3. 罗十 9、10——口里承认，心里相信，就必得救。
4. 弗二 8-9——得救是神的恩典，是凭信心接受，而非靠自己的努力、行为或积功德来得到。

第二是里面有了争战。特别是在犯罪的时候，里面有圣灵的责备，也有两个律的争斗。这是非基督徒没有的经历，却是神的生命的开始。

一个人成为基督徒后，如何从相信神到经历神？

一个人成为基督徒后，日常生活中，无论在大事小事上都要依靠神、仰望神，并按照圣经的教导去实践、去生活。这样就会经历神的信实！首先是藉着个人的祷告生活及其应答来确知。其次是在患难中，因着对神的信靠和神的拯救确知。

如腓四 6、7——祷告交托主，就可以经历平安，不再忧虑。

雅一 22-25——要行道，就可以尝到主恩的美善。

西三 2-10——在思想、行为有改变。

太七 7、8——凭着神的应许祷告。

所以，每个人都会有不同经历神的经历。比如，有些人是先头脑上有了关于神的知识以后在生活上经历了神自己的作为，才加增了他信靠神的信心。但也有些人是没有神的知识，而是先遇见神迹奇事或有超自然的经历，然后有人给他解释，他才认识神。所以认识神是需要经历过，才是真正的认识神：比如，一个人生病，藉着祷告主，被医治，经历到神是大能的主，生命的主，神的能力在身体上运行胜过病魔，得胜疾病权势。

■ 作业（讨论题目）：

试着自约翰福音一章十二节、路加福音十一章十一至十三节、希伯来书十二章五至十三节、诗篇二十三篇三节，以及诗篇二十五篇中，整理出一个人信耶稣以后所得的好处。

答 案

第一课 创造论与进化论

分子生物学兴起后，一些学者开始寻求进化论的理论基础。他们认为，因为在自然界，生物的基因在不断发生突变（Mutation），基因突变导致生物性状发生变异。也就是说，基因突变是进化的原料，自然选择则是进化的动力。这种被称之为“新达尔文主义”的论点，乍听之下很有道理，但却经不住推敲。的确，基因突变的现象是普遍存在的，但突变的速率很低，在每一代中只有 10^{-4} ~ 10^{-6} 。更重要的是，这些突变中百分之九十九以上都是致死的或有利的。这种有害的突变为何能成为进化的原料呢？

有人会争辩说，虽然百分之九十九的突变有害，总有百分之一或千分之一的基因突变是有益的；这些有益的基因突变经漫长岁月即可导致进化。这种争议是缺乏根据的。前面已谈到，即使以每秒钟十万次的重组速率，三百亿年中尚无法自然形成一个最原始的生命 DNA 分子，在短短的几十亿年的地球历史（姑且说有几十亿年之久）中，以这样低无害的基因突变速率，怎么可能完成从细胞到人的进化过程呢？

把自然选择作为进化的动力，理论上讲不通。自然选择只是使适者生存，自然选择只是一个被动的“筛”而已，并无主动的导向功能。物种变异加上自然选择，可能增加物种横向的多样性。如像一只白毛鸡演化为黄毛、花毛鸡等。这些鸡处于同一“进化”水平，只在横向增加了亚种、变种等，但自然选择没有把生物纵向地由低等进化到高等的功能。正像前文谈到的，这种由简到繁的进化过程是违反热力学第二定律的。自然选择本身既没有能量转换系统又无蓝图或指令系统，故暂时逆热力学定律而导致生物进化是不可能的。

第二课 苦难

为什么神不立即消除基督徒的苦难？

（一）是时机未到，

（二）是给人锻炼，

（三）是人不知道。从中国古话：“艰难困苦，玉成于汝”，“不经一番彻骨寒，哪得梅花扑鼻香”，乃至现代的“不作温室花朵”，“要在大风大浪中受磨炼”都说明人早已认识苦难的积极作用和忍耐等候的重要。并非所有苦难都可以得到合理的解释，神也不欠我们对一切事的解释。不是神不爱解释，只是人不能懂，好像四五岁孩子没法要求大学教授给他们解释相对论一样。有限的人所能理解的只局限于人类的经验。神有自己的方式和时间管理干预世界，基督徒面对苦难时，不须问“为什么”，只须问“我当作什么？”

第三课 自我奋斗

俄国的大文豪杜思妥也夫斯基和托尔斯泰，都是学习在患难中依靠上帝而成功的例证。现代的索忍尼辛，他的著作更是由血泪交织而成。由于他在“古拉格群岛”认识上帝，使他的一生有非凡的勇气，来面对道德上的逆流。他那种高尚磊落的人格，以及不向恶势力低头的胆量赢得举世的赞佩。另外，像英国的狄更斯，法国的雨果，美国的霍桑和艾略特等大作家，他们都经过艰苦奋斗，但他们的影响力可以历久不衰，完全是因在他们的作品中有信仰的因素。

再以海外杰出的华人为例：张德培这位身高只有五尺八寸，体重约 150 磅的网球健将，初入职业网坛时，专家们均认为以他这种东方人的身材，绝不是世界级“强力网球”员的对手。但他凭着艰苦锻炼和惊人的毅力，竟能在 1989 年法国公开赛得冠军，且 1997 年初曾排名世界第四位。犹记得，有人批评他不可能夺得大满贯冠军时，他说：“就是因为大家这样想，使我更加倍努力，证明大家是错的。”他在法国公开赛夺标后表示：“这一切应该感谢耶稣基督，我一生所发生的所有事，都归功于上帝。”另一位许汉光医生，1994 年美国肺病学会杰出成就奖得主，无论在燕京大学、协和医学院或留美读书时，均以勤奋敬业受人敬重。这位已过八十高龄，有“上帝抗痨战士”之称的女教授在获颁奖座之后说：“扪心自问，我不能不承认这个成就不是凭我自己的能力，而是我信奉的上帝在一个弱小的女子身上显了神的大能。”刘顿教授，美国南加州大学眼科研究所整形部主任及美国眼科专科院士，原有物理学学位，后来改行进入医学院。他不仅教学行医，更积极为提高华人社会地位及权益而努力。他接受采访时曾说：“敬畏上帝是智慧的开端，有了这样的智慧，无论在顺境或逆境中，就更容易保持一颗谦虚感恩的心，也就更能够体会出圣经‘施比受更为有福’的真意。”

他们都是基督徒靠上帝去努力奋斗的实例。

第四课 缘分或上帝的安排

圣经记载亚伯拉罕献儿子以撒，他的顺服，便得着神的赐福，成为信心之父。当中的过程是有条件的。神给人自由选择的权利，亚伯拉罕如果选择不献以撒，他未必可以成为信心之父。当然你可以假设神会再给他另一次考验，这样他也可以成为信心之父，历史就改写了。

作为基督徒，我们相信万事都互相效力，叫信神的人得益处。笔者的理解，神给我们很多益处，并处处为我们安排。不过先决条件便是信神，成为神的儿女，顺服神的旨意。如果我们不相信上帝，就享受不到互相效力的益处。而互相效力的安排，相信不是“缘”来控制或安排，而是上帝的奇妙作为，才构成历史事件发生的必然性！

第五课 我如何成为基督徒

成为基督徒是靠着神所赐的信心与恩典，而不是因为自身所拥有的条件或是良好的行为（弗二 8, 9）。

在基督里的新生命，使我们有能力超越今世风俗与存在肉体里天然的私欲的影响（弗二 1-6），并且有行善的能力和表现（弗二 10），这是存于中而形于外，自然而然生命实践出的结果与证明。

成为基督徒，使我们不但经验到与神和好，并且也经历与人和好（弗二 13-16），进入神的家中（弗二 19），成为一家人，在教会中一同得喂养（圣经），生命长进，被圣灵建造，荣耀神（弗二 20-22）。

第六课 永生

罗马书第六章告诉我们，藉着圣灵里的重生，一个基督徒会：

1. 从此不再愿意犯罪（六 12）
2. 靠着圣灵，能逐渐脱离旧的生活与习气（六 19）
3. 逐渐有好的品格表现（成圣的果子）（六 22）
4. 不再是为自己活，乃是为神而活（六 10）
5. 为神作见证，令别人自他身上看见神的荣耀（六 4）

第七课 受洗

“信而受洗”，我们现在所接受的就是这一种。先是相信了耶稣，得救了，然后才受洗，只有这样的洗才对。各种的洗在外表动作上可能没有多大的差别，但在属灵的实际就完全不一样。人得救了才能受洗，没有得救的人就是有了受洗的动作，那不过是像在游泳时在水中经过一样，没有属灵的实际，也可以说完全没有过受洗这一回事。所以我们所要受的洗是先信了主，与主有了联合，就藉着洗来表明这事的洗。

由于是“信而受洗”，所以教会只能给得救了的人施洗，不知道自己得救的人，就不要给他们施洗。至于一些病重垂死，或身体的情况不合宜受洗的人，就不必勉强去受洗，只要用信心接受神的恩典就行了。神不会责怪这样的人，因为不是他们不愿意，而是他们不可能。

第八课 信主之后

从人心的需要看，人有几层的需求：生理上的、安全上的、爱、归属感、被尊重与自我成就。

人信了耶稣之后，就被称为神的儿女（约一 12），归属于神。身为天父，神不仅会满足我们在地上的物质需要（但不保证会大富大贵），而且要将圣灵赐给我们，使我们里面有平安、有能力、有恩赐，且被爱所充满。

神不但照顾与保护我们，神也给予我们管教与磨练，使我们的生命能更操练成熟（来十二 11），这是我们生命上的成就。

而我们的尊荣，是从神来，而非人来的（诗廿五 2-3），因为神将成为我们终生的指引（诗廿三 3）与仰望（诗廿五 5），使我们走在神所喜悦的路上。